

2015 年益阳高新技术产业资产经营总公司企业债券

2020 年度债权代理报告

2015 年益阳高新技术产业资产经营总公司企业债券全体持有人：

鉴于：

1、益阳高新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发行人”）已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分行（简称“我行”）签署本期债券《2014 年益阳高新技术产业资产经营总公司企业债券债权代理协议》（简称“《债权代理协议》”）；发行人、我行已经签署《2014 年益阳高新技术产业资产经营总公司企业债券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简称“《募集资金监管协议》”）、《2014 年益阳高新技术产业资产经营总公司企业债券偿债资金监管协议》（简称“《偿债资金监管协议》”）；上述协议均已生效。

2、据《2015 年益阳高新技术产业资产经营总公司企业债券募集说明书》简称“募集说明书”的规定，2015 年益阳高新技术产业资产经营总公司企业债券（简称“本期债券”）已于 2015 年 3 月 27 日发行完毕，本期债券全体持有人已同意委托我行作为债券债权人，代理有关本期债券的相关债权债务。

我行依据募集说明书、《债权代理协议》、《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和《偿债资金监管协议》的约定履行债权代理人的职责。

为出具本报告，我行与益阳高新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发行人”）进行接洽，对于出具本报告有关的事务进行了必要的调查。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对外公布的《益阳高新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我行未对本期债券的投资价值做出任何评价，也未对本期债券的投资风险做出任何判断。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应自行判断和承担投资风险。

现将 2020 年度的债权代理事项报告如下：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名称：益阳高新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58,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方孝军

注册地址：益阳高新区东部产业园孵化大楼十二、十三楼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高新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及市政公用设施的投资、建设、运营；土地开发与整理；投资与资产管理；技术引进、转让、劳务服务；建筑材料、金属材料、百货、纺织品、五金交电、电子产品的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发行人是依法设立的国有独资公司，由益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全额出资成立，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是益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跟踪评级：根据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鹏信评【2020】跟踪第【429】号 01 跟踪评级报告，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二、发行人履约情况

（一）办理上市或交易流通情况

发行人已按照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或其他主管部门提出上市或交易流通申请。本期债券于 2015 年 4 月 8 日在银行间市场上市流通，简称“15 益高新债”，证券代码为 1580074；于 2015 年 5 月 18 日在交易所上市流通，简称“15 益高新”（已更名为“PR 阳高新”），债券代码为 127135。

（二）付息及兑付情况

本期债券在存续期限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五个计息年度每年应付利息随当年兑付本金一起支付。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年的 3 月 30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或公休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本期债券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本金兑付日为 2018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3 月 30 日，即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4、5、6、7 年内每年的 3 月 30 日（如遇法定节假

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分别按照本期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和 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息。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期债券已经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按时完成存续期第六个年度的付息及本金兑付事项。发行人不存在应付未付利息的情况。

(三)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16 亿元,分别用于发行人益阳高新区东部产业园二期标准厂房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益阳高新区朝阳产业园三期标准厂房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四)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2020 年度内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五) 发行人 2020 年度信息披露情况

发行人审计报告、跟踪评级报告、付息兑付公告等相关信息已在中国债券信息网、中国货币网、上海证券交易所等媒体披露。2020 年度信息披露情况如下:

1. 2015 年益阳高新技术产业资产经营总公司企业债券 2020 年付息及部分本金兑付公告 (2020-03-18);
2. 关于召开 2015 年益阳高新技术产业资产经营总公司企业债券 2020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2020-04-13);
3. 关于延期召开 2015 年益阳高新技术产业资产经营总公司企业债券 2020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2020-04-25);
4. 益阳高新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9 年年度报告 (2020-04-28);
5. 益阳高新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财务报告及附注 (2020-04-28);
6. 益阳高新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20-04-29);
7. 2015 年益阳高新技术产业资产经营总公司企业债券 2019 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2020-06-11);
8. 2015 年益阳高新技术产业资产经营总公司企业债券 2020 年跟踪信用评

级报告（2020-06-23）；

9. 益阳高新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公告
（2020-08-10）；
10. 益阳高新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
（2020-08-31）；
11. 益阳高新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2020-08-31）；
12. 益阳高新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20-08-31）；
13. 益阳高新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
资产的百分之二十公告（2020-08-31）

三、发行人偿债能力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	2020 年度/末	2019 年度/末	变动比例（%）
1	总资产	2,678,794.38	2,001,079.98	33.87
2	总负债	1,610,296.82	1,019,012.05	58.03
3	净资产	1,068,497.56	982,067.93	8.80
4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68,318.27	981,207.67	8.88
5	资产负债率（%）	60.11	50.92	18.05
6	扣除商誉及无形资产后的 资产负债率（%）	60.41	50.95	18.57
7	流动比率	3.16	3.43	-8.01
8	速动比率	1.18	1.08	9.93
9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 额	96,430.77	14,112.47	583.30

（二）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	2020 年度/末	2019 年度/末	变动比例（%）
1	营业收入	241,555.48	120,934.54	99.74
2	营业成本	214,676.51	87,039.69	146.64
3	利润总额	26,554.90	20,431.47	29.97

序号	项目	2020 年度/末	2019 年度/末	变动比例 (%)
4	净利润	26,043.56	20,431.47	27.47
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21,843.56	21,731.84	0.51
6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043.56	20,337.93	28.05
7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EBITDA)	97,054.90	38,388.43	152.82
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71,004.33	49,403.42	-446.14
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33,886.32	-136,671.69	2.04
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387,208.95	90,349.28	328.57
11	应收账款周转率	1.38	0.76	81.58
12	存货周转率	0.18	0.07	157.14
13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13	0.06	116.67
14	利息保障倍数	1.45	0.83	74.70
15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88	1.31	-243.51
16	EBITDA 利息倍数	1.64	1.02	60.78
17	贷款偿还率 (%)	100	100.00	0.00
18	利息偿付率 (%)	100	100.00	0.00

注：①EBITDA 全部债务比=EBITDA/全部债务

②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③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EBITDA/（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④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⑤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⑥表格中数据为四舍五入的数据，为和年报保持一致性，变动比例采用原始数据计算。

从短期偿债指标来看，发行人 2019 年和 2020 年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3.43 和 3.16，速动比率为 1.08 和 1.18。流动比率有所下降，降幅为 8.01%，主要系 2020 年流动负债中短期借款和其他应付款增加所致，速动比率有所上升，涨幅为 9.93%，主要系 2020 年货币资金较 2019 年增加所致。

从长期偿债指标来看，2019 年末至 2020 年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0.92%和 60.11%，涨幅为 18.05%，主要系长期借款和其他应付款较 2019 年增加所致。

同时，发行人总资产较 2019 年增加 33.87%主要系 2020 年流动资产较 2019 年增加所致。总负债较 2019 年增加 58.03%主要系 2020 年借款较 2019 年增加所

致。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较 2019 年增加 583.3%主要系 2020 年货币资金较 2019 年增加所致。营业收入较 2019 年增加 99.74%主要系 2020 年代建收入较 2019 年增加所致。营业成本较 2019 年增加 146.64%主要系 2020 年代建成本较 2019 年增加所致。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较 2019 年增加 152.82%主要系 2020 年净利润较 2019 年增加所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较 2019 年减少 446.14%主要系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与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的增幅大于其对应收到的现金所致增加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较 2019 年增加 328.57%主要系 2020 年借款较 2019 年增加所致。应收账款周转率较 2019 年增加 81.58%主要系 2020 年营业收入较 2019 年大幅增加所致。存货周转率较 2019 年增加 157.14%主要系 2020 年营业成本较 2019 年大幅增加所致。EBITDA 全部债务比较 2019 年增加 116.67%主要系 2020 年 EBITDA 较 2019 年增加所致。利息保障倍数较 2019 年增加 74.7%主要系 2020 年净利润较 2019 年增加所致。现金利息保障倍数较 2019 年减少 243.51%主要系 2020 年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净额较 2019 年减少所致。EBITDA 利息倍数较 2019 年增加 60.78%主要系 2020 年 EBITDA 较 2019 年增加所致。

总体而言，发行人财务状况稳健，长期及短期偿债能力强。伴随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增长，盈利能力对债务和利息的覆盖能力将逐渐提高。

四、发行人已发行尚未兑付债券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已发行未兑付的债券或债务融资工具包括：

单位：亿元

发行人	债券简称	债券种类	期限	发行日期	余额
益阳高新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 益高新债	企业债	7 年期	2015/03/27	3.20
益阳高新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9 益阳高新 PPN001	定向工具	5 年期	2019/07/17	8.20

五、担保人相关情况

本期债券无担保。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2015年益阳高新技术产业资产经营总公司企业债券2020年度债权事务代理报告》签章页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分行
2021年6月28日

